

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7樓
承辦人：黃揚陵
電話：02-27517578分機6879
傳真：02-27181600

受文者：巨鼎保險經紀人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元壽字第1100001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通知本公司自民國110年7月1日(含)起，「元大人壽美富增利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(FN)」等3款商品停止銷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自民國110年7月1日(含)起，本公司下列3款商品停止銷售：

(一)元大人壽美富增利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(FN)

(二)元大人壽美鑫傳美元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(FY)

(三)元大人壽長富多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(LY)

二、行政作業規範如下：

(一)要保文件申請日須於110年6月30日(含)前提出申請，且須同時完成繳費(或附保險費付款授權書、信用卡付款授權書)。110年6月30日(含)前未繳費，則不予受理。

(二)受理案件正本要保文件(含要保書、匯款單、保險費付款授權書、信用卡付款授權書等)之最後受理日(保經代受理日)為110年7月7日，並最晚須於110年7月8日(含)前送達本(總)公司經代通路業務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三)契約變更文件之受理日期(保經代受理日)暨變更生效日須於110年6月30日(含)前，並最晚須於110年7月8日(含)前送達本(總)公司經代通路業務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本函所列停售之保險商品其相關輔銷文件，敬請於停售日起予以銷毀停用。

四、敬請 貴公司配合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97年11月3日保局三字第09702550540號行政函釋：「為維護保險業秩序及形象，函示保險公司不得以營造保費調漲或停售之行為銷售保險商品」辦理。



五、敬請轉知所屬人員知悉。

正本：各簽約保經/保代公司
副本：

總經理 林則茶

裝

訂

財 豐 人 壽 有 限 公 司